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1

承辦人：李珮珊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27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sandy6642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23135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2313569_113學年度英語自主檢測系統說明會實施計畫(修)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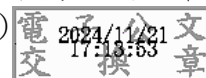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113學年度英語自主檢測系統說明會實施計畫（第1次變更）」1份，本局同意貴校參與人員公假排代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5738號函暨113年11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5964號函賡續辦理。
- 二、本市說明會業於113年11月19日辦理完畢，若未能參加者，可於113年11月27日起逕至英檢系統點選連結觀看影片。
- 三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英檢系統客服，電話為(02)2363-3801及(02)2363-3803；電子郵件為testmyenglish@ntnueng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雙語中心(新埔國中)、新北市英資中心(修德國小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